

# 江苏省中小企业发展中心文件

苏中小发〔2020〕8号

## 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关于征集入驻服务机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“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”（[www.smejs.cn](http://www.smejs.cn)）是经国家工信部批准、江苏省工信厅指导建设、为全省企业提供公益性服务的综合性平台，平台的宗旨是实现企业服务需求和服务供给的有效对接，免费为全省企业推介各类优秀专业性服务机构。平台现面向全省公开征集入驻机构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对象

江苏省内注册的机构，或在江苏有实体的全国性机构的分支机构，能提供产业升级、管理咨询、金融服务、技术服务、法律服务、创业服务、培训服务、商务服务等八大类服务中任意一项

或几项专业性服务。

## 二、征集时间

本次征集时间是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27 日。

## 三、征集方式

### 1. 市县中心集中推荐

市县中心筛选本地范围内优秀机构，将汇总名单报至我中心（邮箱地址：[jszx2018@126.com](mailto:jszx2018@126.com)），并通知各机构登录平台进行填报。后期，平台将为市县中心提供管理功能，对服务机构进行上传、修改、增删等管理。

### 2. 服务机构自行报名

登录平台网站首页，完成注册，填写相关信息、上传证明材料，填报服务项目、服务活动等。经审核通过后，成为平台入驻机构。

## 四、征集条件

参与征集的服务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独立法人，或在江苏有实体的全国性机构的分支机构；
2. 依法经营两年以上（2018 年 5 月以前注册成立）；
3. 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，规范经营、信誉良好，无违法违规记录；
4. 具备开展相应服务的服务资质、专业服务团队、固定的服务场所和设施，具有丰富的企业服务经验。

## 五、支持方式

1.平台“公共服务”栏目，展示平台入驻服务机构的服务项目、服务资质、服务案例等服务信息。

2.平台“优质展示位”，推荐展示服务质量高、服务能力强的服务机构及其服务项目。

3.服务好、信誉度高、活跃度高的服务机构，推荐申报省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认定。

4.优质服务机构的公益性服务活动，将有机会被纳入平台统一活动范畴，平台对活动给予宣传、组织方面的支持。

## 六、入驻要求

1.服务机构填写的信息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

2.服务机构应遵守平台各项管理规定。一旦发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平台管理制度的行为，平台将采取警告、删除信息、停止合作等措施。

联系人：王金凤 联系方式：025-83673201

联系人：田 巍 联系方式：025-83780780

江苏省中小企业发展中心

2020年5月28日